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he logo consists of the letters "TCL" in white, bold, sans-serif font, centered within a red rounded square.

TCL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TCL 電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070)

2026年第一季度 **業績預告**

本公告是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2026年第一季度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預期本集團2026年第一季度將錄得收入約278億港元至304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10%至20%；及經調整歸母淨利潤約3.6億港元至4.0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125%至150%。

董事會認為，儘管宏觀經濟及地緣政治環境仍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持續推進「全球化」和「中高端化」戰略，提升產品競爭力，降本增效，帶動主營業務實現有質量增長。此外，由於2025年同期基數較低，本集團2026年第一季度業績數據同比增幅較大。鑑於本集團所處行業存在季度經營週期性等因素，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季度業績表現未必能全面反映本集團全年經營情況。

整體而言，本集團預期2026年全年業務將繼續保持穩健發展，並將繼續致力於為股東創造可持續及高質量的長期回報。

為了讓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適時獲悉本集團的最新發展，本公司擬自願性刊發本集團季度業績公告。本公司目前仍在準備本集團2026年第一季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對本集團2026年第一季度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及董事會目前可得的其他相關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預計於2026年5月中旬刊發2026年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時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於本公告內具有以下涵義：

「經調整歸母淨利潤」 指 本集團為補充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制及呈列的本集團綜合業績而採用的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以作為額外(但非替代)財務計量。本集團將其定義為歸母淨利潤，經加回以下各項調整：(i)來自投資公司的(收益)/虧損淨額；(ii)附屬公司出售及清盤的(收益)/虧損淨額；(iii)認購期權及認沽期權相關(收益)/虧損淨額；(iv)出售非流動資產(收益)/虧損淨額；及(v)相關所得稅影響；

本集團管理層相信，經調整歸母淨利潤藉排除若干非現金項目、投資及非流動資產交易影響，可為投資者評估本集團核心業務的業績提供有用的補充數據。但該定義並未具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規定的標準化涵義，可能與其他公司所用的類似詞彙有所不同，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採用的相若計量比較。因此，此類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作為分析工具有其局限性，投資者不應將其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開考慮或視作替代分析；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TCL電子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1070）；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2026年第一季度」	指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三個月；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統稱；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
「%」	指	百分比。

代表董事會
TCL電子控股有限公司
杜娟
主席

香港，2026年4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杜娟女士、張少勇先生、彭攀先生及孫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一江教授、劉紹基先生及許志堅先生。